

技术服务合同

项目名称：郑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开展高值区域精细化排查治理项目

委托方(甲方)：郑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受托方(乙方)：郑州汉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郑州市



技术服务合同

甲方：郑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电话：0371-67122253

传真：0371-67122253

住所：郑州市中原路71号

乙方：郑州汉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电话：0371-86619888

传真：0371-86619888

住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漓江路连云路新公馆3号楼1单元419室

项目名称：郑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开展高值区域精细化排查治理项目

采购编号：郑财招标采购-2023-304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相关规定，经双方协商，本着平等互利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一致同意签订本合同如下。

一、乙方的服务范围

服务项目	服务内容	时间
常态化监测	<p>采用大气氧化性生成速率监测设备（OPR）对郑州城区进行常态监测，获取生成速率基本数据。</p> <p>通过合理布设监测点位、时间等，制定完善的监测方案，结合模型定量分析不同臭氧前体物在不同状况下对高值区域中臭氧生成的贡献，明确高值区域控制臭氧生成的关键性物种，定量分析大气氧化性对区域臭氧的影响，阐明典型区域臭氧浓度快速增长的原因及发展趋势；基于观测的二次气溶胶化学机理模型，结合大气氧化性、细粒子等在线数据，阐明典型区域细颗粒物污染成因，建立典型环境大气氧化性对臭氧和二次颗粒物生成贡献案例库</p>	2024年1-9月
定期监测	<p>采用大气反应活性连续监测系统设备（PTR-TOF）进行定期监测。</p> <p>分析大气氧化性与关键前体物之间的非线性响应关系，基于成本最优化减排策略，评估以削减细颗粒物和臭氧浓度为目标的的大气氧化性调控措</p>	2024年6-9月

	施，提出并量化区域减排范围、区域减排路径、部门控制优先顺序和全市达标减排情景。	
	六参走航监测：对高值区域指标突高问题，利用走航车等手段进行溯源分析，配合甲方开展污染溯源工作。	2024年1-3月
应急监测	采用 OPR 走航车（包含臭氧生成速率设备、便携监测设备）开展应急监测，观测大气中主要氧化剂（O3 和 NO2）含量，构建大气氧化性数据集。	2024年1-9月
输出成果	<p>1、常态化监测报告</p> <p>（1）监测日报不少于 500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当日臭氧日变化特征分析、臭氧生成速率与臭氧浓度相关性分析、管控建议分析等；</p> <p>（2）监测周报不少于 70 份，内容包括不限于对当周臭氧浓度变化特征，臭氧与前体物、过程因子、气象因子的关联性分析、臭氧来源解析、管控建议分析等；</p> <p>（3）监测月报不少于 18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臭氧污染特征分析、臭氧敏感性分析、臭氧来源解析、管控建议分析等；</p> <p>（4）监测季报不少于 6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臭氧污染特征分析、臭氧生成潜势分析、臭氧敏感性分析、来源解析、管控建议分析等；</p> <p>（5）成因监测专报不少于 33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臭氧污染特征分析、大气光化学分析、臭氧敏感性分析、来源分析、结论及管控建议分析等；</p> <p>2、定期监测报告</p> <p>（1）监测日报不少于 60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对当日臭氧日变化特征分析、物质总反应活性分析、管控建议分析等；</p> <p>（2）监测周报不少于 8 份，内容包括不限于对当周臭氧浓度变化特征，物质总反应活性分析、臭氧来源解析、管控建议分析等；</p> <p>（3）监测月报不少于 2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臭氧污染特征分析、物质总反应活性分析、臭氧来源解析、结论及管控建议分析等；</p> <p>（4）SO2 走航监测报告不少于 60 份，内容包括不限于 SO2 走航整体浓度情况、高值点位浓度情况、污染源情况、原因建议分析等；</p> <p>3、应急监测报告</p>	2024年1-9月

	<p>(1) 应急监测报告不少于 45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应急监测期间臭氧日变化特征分析、臭氧生成速率与臭氧浓度相关性分析、便携式监测设备检测情况、高值点位情况、原因分析、管控建议分析等；</p> <p>(2) 监测总结报告不少于 11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臭氧污染特征分析、大气光化学分析、臭氧敏感性分析、来源分析、便携式监测设备发现高值情况结论及管控建议分析等；</p> <p>4、总结性报告</p> <p>项目总结性监测分析报告 12 份，其中各站点大气氧化性和大气总反应活性监测报告共计 11 份，郑州市总结性大气氧化性和大气总反应活性监测报告 1 份，内容包括但不限于臭氧污染特征分析、大气光化学分析、臭氧敏感性分析、物质总反应活性分析、来源解析、结论及管控建议分析等；</p> <p>以上所有监测报告总计不少于 825 份。</p>	
--	---	--

二、质量要求：合格，满足采购人采购文件和甲方根据项目实际提出的需求。

三、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有权对乙方履行合同各项义务的情况进行监督，并提出改善建议。
- 2、甲方有权根据本合同约定接收乙方的服务成果。
- 3、甲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支付合同价款。

(二) 乙方的权利和义务

- 1、乙方有权按本合同约定接收甲方支付的价款。
- 2、乙方有义务诚实、信用的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各项义务。
- 3、乙方负有接受甲方监督的义务，但甲方的监督不减轻乙方的义务。
- 4、乙方及其雇员负有保密义务。
- 5、乙方负有对其参与本合同项目人员的安全教育义务，并承担安全责任。

(三) 甲方应当向乙方提供下列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

1、提供技术资料：

- (1) 甲方应提供与本项目相关的资料；
- (2) 甲方应协助乙方搜集与本项目相关的其他部门相关资料。

2、提供工作条件：

(1) 甲方安排人员负责各合作项目实施过程中与地方政府及有关部门的协调沟通，以保障乙方服务顺利实施。

(2) 甲方应为乙方开展工作提供工作支持。包括：为有利工作开展，甲方可为乙方工作人员开具系甲方合同服务公司的证明文件（证明文件应注明适用范围与有效期），提供大气环境监测的相关数据。

3、甲方提供上述工作条件和协作事项的时间：项目服务期内。

四、履行期限及地点和方式

履行期限：委托服务期间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止。

履约地点：郑州市行政区域内

方式：郑州市本地化技术咨询服务

五、乙方的目标任务及扣款

- 1、2024 年 1-3 月 PM2.5 完成国家下达目标任务，如未完成扣除合同总价款 5%；
- 2、2024 年 1-9 月优良天同比 2023 年增加，如未完成扣除合同总价款 5%；
- 3、2024 年 5-9 月臭氧浓度同比 2023 年下降，如未完成扣除合同总价款 10%；
- 4、因不可抗力因素、政策调整导致目标发生变化或异常气象条件致使未能按本合同约定完成时，经甲方书面同意后，可免除乙方全部或部分扣款处罚。

六、付款方式

1、本合同总额：人民币陆佰陆拾肆万捌仟贰佰元整（¥6648200 元）。该合同金额已包含乙方履行本合同所需的税费等一切费用，甲方不再支付任何其它费用。

2、本合同的每笔款项支付前，乙方应先向甲方提交书面支付申请，支付申请应写明支付依据、支付金额等内容，并附带与支付金额相等的合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拒绝支付，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3、合同的付款时间为甲方向政府采购支付部门提出支付申请的时间（不含政府财政支付部门审查的时间）。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为财政资金支付的一般期限，如因财政原因导致的支付迟延，不视为甲方违约，但甲方应协助乙方尽快完成财政支付流程。

4、本合同签订后 7 个工作日内，乙方应向甲方提供合同总价 10%的预付款保函，合同履行到期后 7 个工作日内甲方退回乙方。

5、技术服务费用由甲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乙方。



(1) 本合同签订后，乙方出具本项目实施方案并经甲方评审通过后支付合同款的 30%，即人民币壹佰玖拾玖万肆仟肆佰陆拾元整（小写：¥1994460）；

(2) 服务满四个月，完成甲方给乙方下达的目标任务 1（本合同第五条第 1 项），支付合同款的 40%，即人民币贰佰陆拾伍万玖仟贰佰捌拾元整（小写：¥2659280）；如未完成甲方给乙方下达的目标任务 1，扣除合同款的 5%，按照合同款 35% 支付，即人民币贰佰叁拾贰万陆仟捌佰柒拾元整（小写：¥2326870）；

(3) 服务期满，完成甲方给乙方下达的目标任务 2、3（本合同第五条第 2 项、第 3 项），且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款的 30%，如未完成甲方给乙方下达的目标任务 2、3，甲方则按照相应比例扣除后予以支付合同剩余款项。

在乙方未向甲方提供甲方的财政认可的正式发票之前，甲方有权拒绝付款，并不承担违约责任。

6、乙方接受本合同价款的开户银行名称、地址及账号为：

收款人单位账户名称：郑州汉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南环支行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二七区漓江路连云路新公馆 3 号楼 1 单元 419 室

账号：41050167284300001575

七、验收标准及验收方法

双方确定，按以下标准和方式对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工作成果进行验收

1、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标准

验收标准：乙方完整落实合同约定和甲方采购文件要求的技术服务内容及要求。

2、技术服务工作成果的验收方法

验收方法：服务期满，甲方组织专家对乙方工作做一次终期评估，评估过程中针对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提出的建议做综合性判定，评估报告包括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期间的工作内容、工作成果以及甲方对乙方提出措施的落实情况。

八、知识产权归属

1、在本合同有效期内，甲方利用乙方提交的技术服务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果，归甲方所有。

2、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乙方利用甲方提供的技术资料和工作条件所完成的新的技术成

果，归双方共同所有。

3、乙方应保证本项目的投标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第三方提出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他知识产权的侵权之诉，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乙方承担。因履行本合同形成的新知识产权，归甲方所有。

九、保密

（一）保密内容

项目实施过程中至乙方正式向甲方交付技术文档资料时止，乙方及其雇员必须采取措施对本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数据、源代码、技术文档等资料保密，否则，由于乙方及其雇员过错导致的上述资料泄密的，乙方必须承担一切责任。项目完成后，甲、乙双方均有责任对本项目的技术保密承担责任。

（1）未经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为本合同提供的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模型、样品或资料提供给与本合同无关的任何第三方，不得将其用于履行本合同之外的其它用途。即使向与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范围。

（2）除了合同本身之外，上款所列举的任何物件均是甲方的财产。如果甲方有要求，乙方在完成合同后应将这些物件及全部复制件还给甲方。

（二）涉密人员范围

涉密人员范围：乙方公司接触涉密信息人员及项目参与人员。

（三）保密期限

保密期限：按照国家、行业、地方及甲方规定执行。

十、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乙方在服务期间不服从甲方管理、拒不改正，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要求乙方赔偿损失，并上报有关监督部门。

2、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的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15天以上（含15天）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要求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款10%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甲方损失。

3、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采购文件、招标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

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的违约金，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应继续赔偿甲方损失。

4、其他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十一、争端的解决

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甲、乙双方一致同意向甲方住所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二、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三、其它

1、本合同所有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十四、合同生效

1、合同自甲乙双方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2、合同壹式陆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执壹份，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壹份。

（以下为合同签署页，无正文内容。）

甲方（盖章）：郑州市生态环境保护委员会办公室

代表：

签定地点：郑州

签定日期：2024年1月1日



乙方（盖章）：郑州汉景环境技术有限公司

代表：

签定地点：郑州

签定日期：2024年1月1日



Handwritten signature of the representative of the company.